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19%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意信息”）于2019年1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以收购及增资方式取得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19%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3），公司拟与广州瀚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瀚成投资”）、陈华生、付明涛、广东硕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硕富投资”）共同签署《关于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1,900万元受让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光智能”）现有股东持有的鑫光智能10%股权；公司拟与瀚成投资、付明涛、陈华生、广东泽坤投资有限公司、广东鑫合智能系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鑫光智能共同签署《关于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公司拟向鑫光智能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增资3,000万元认购鑫光智能新增注册资本666.67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鑫光智能19%股权。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关于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关于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已经签署完毕，赛意信息已经按照上述协议的约定，向付明涛、硕富投资分别支付了50%的股权价款475万元，向鑫光智能支付了第一期投资价款2,700万元。

近日，鑫光智能已经完成了关于股权转让及新增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并取得了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信息的工商变更情况

变更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付明涛	2,400	40.00%
2	陈华生	1,200	20.00%
3	广东泽坤投资有限公司	1,200	20.00%
4	广东硕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	15.00%
5	广东鑫合智能系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5.00%
合计		6,000	100%

变更后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付明涛	2,100	31.50%
2	陈华生	1,500	22.50%
3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66.67	19.00%
4	广东泽坤投资有限公司	1,200	18.00%
5	广东鑫合智能系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4.50%
6	广州瀚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4.50%
合计		6,666.67	100%

（二）换发的营业执照情况

- 1、名称：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325204343D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4、住所：中山市坦洲镇前进二路60号G幢（住所申报）
- 5、法定代表人：付明涛
- 6、注册资本：6,666.67万元人民币
- 7、成立日期：2015年2月11日
- 8、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制造、销售：工业机器人及配件、工业自动控制
系统装置、节能环保设备、润滑油、五金制品、电子产品、智能化信息化自动生

产线（用于成产各类汽车零部件），机电设备安装（除特种设备），从事机械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除特种设备），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销售；租赁：机械设备；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技术推广服务；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后续事项

（一）赛意信息须按照《关于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关于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的约定，向付明涛、硕富投资分别支付剩余的50%股权价款475万元。

鑫光智能达成如下条件之一时，赛意信息须向鑫光智能支付第二期投资价款300万元：

- 1、在鑫光智能确认下一轮增资且正式签署增资协议并办理工商登记后支付；
- 2、在鑫光智能完成2019年业绩承诺并经投资方确认后支付。

以上时间以先到者为准，支付时间为上述条件成就后30日内。

（二）业绩承诺及补偿条款

- 1、鑫光智能原有股东共同承诺鑫光智能应当完成如下业绩目标：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鑫光智能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显示累计税后净利润达到2,000万元（2,000万元包含本数）。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鑫光智能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显示累计税后净利润达到3,000万元（3,000万元包含本数）。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鑫光智能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显示累计税后净利润达到4,000万元（4,000万元包含本数）。

- 2、若鑫光智能未能实现业绩承诺，则鑫光智能原有股东应自无偿转让股权或支付现金形式两种方式当中选择其一在赛意信息要求的期限内对赛意信息进

行补偿。鑫光智能原有股东对赛意信息进行现金补偿的计算方式如下：

$(\text{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数} - \text{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数}) / (\text{业绩承诺期内2019年} - \text{2021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times \text{本次增资总额}$ 。

鑫光智能原有股东对赛意信息进行股权补偿的计算方式如下：

对甲方的股权补偿比例 = $10\% / (\text{三年实际实现业绩} / \text{三年累计承诺的业绩}) - 10\%$ 。

各方同意，上述业绩如不低于业绩承诺的90%，不触发相关补偿行为。

若根据上述条款发生的补偿以现金方式进行，全部价款应当在赛意信息发出书面补偿要求后的90个自然日内完成支付。若根据上述条款发生的补偿以股份/股权方式进行，鑫光智能、鑫光智能原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当促使董事会及股东会达成相关决议并完成所有的工商变更登记。如因其故意或过失造成赛意信息财产损失，鑫光智能实际控制人及全体鑫光智能原有股东应当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三)通过本次交易，双方将在研发上开展紧密协同，为市场提供更完整的、更自主可控的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工业物联网综合数字智造解决方案，同时，双方将在销售市场上紧密合作，基于双方的客户及市场高度匹配，能够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客户资源覆盖面，提升产品服务竞争优势，形成公司新的业务及利润增长极。

特此公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